<https://www.qtx.gov.cn/xxgk/zfxxgkml/zfwj_17271/202306/t20230627_4160304.html>

近日，宁夏回族自治区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《青铜峡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补充方案》的通知指出，按照《吴忠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实施方案》（吴协发〔2021〕36号）、《青铜峡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实施方案》（青党办〔2022〕27号）要求，全市农村清洁取暖项目共改造28500户，其中：2021年改造1687户，2022改造15000户，2023年改造11813户。截至5月18日，2021-2022共计完成了18924户，2023年完成了6272户，仍下差3304户。由于四类人群（低保、五保、残疾、高龄）自筹安装经济能力弱，为确保低收入群体能够享受到国家冬季清洁取暖惠民政策，切实做到应装尽装，守住群众温暖过冬底线，根据我市实际情况，现对四类人群（低保、五保、残疾、高龄）实施兜底安装清洁供暖设施设备，特制定《青铜峡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补充方案》。

兜底安装模式有生物质+暖气片供暖应用模式。该模式采用生物质锅炉+暖气片进行组合。热泵热风机+电直热供暖模式。本技术中热泵热风机可以与直热、蓄热式电供暖设备、电热炕等进行组合，形成配置1台热风机+2台直热式电暖器+1套电热炕的供暖系统。

兜底安装费用是“四类人群”按照每户5300元标准进行兜底安装（中央资金补贴标准为3500元/户，地方资金补贴标准为1800元/户），农户不再进行自筹。

**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《青铜峡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补充方案》的通知**

**青政办发〔2023〕32号**

各镇人民政府、裕民街道办事处、农林场，市直各相关部门：

《青铜峡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补充方案》已经市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。

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5月2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**青铜峡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补充方案**

按照《吴忠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实施方案》（吴协发〔2021〕36号）、《青铜峡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实施方案》（青党办〔2022〕27号）要求，全市农村清洁取暖项目共改造28500户，其中：2021年改造1687户，2022改造15000户，2023年改造11813户。截至5月18日，2021-2022共计完成了18924户，2023年完成了6272户，仍下差3304户。由于四类人群（低保、五保、残疾、高龄）自筹安装经济能力弱，为确保低收入群体能够享受到国家冬季清洁取暖惠民政策，切实做到应装尽装，守住群众温暖过冬底线，根据我市实际情况，现对四类人群（低保、五保、残疾、高龄）实施兜底安装清洁供暖设施设备，特制定《青铜峡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补充方案》。

一、兜底安装对象

四类人群：低保户、五保户、残疾人、高龄人群。

二、兜底安装模式

1.生物质+暖气片供暖应用模式。该模式采用生物质锅炉+暖气片进行组合。

2.热泵热风机+电直热供暖模式。本技术中热泵热风机可以与直热、蓄热式电供暖设备、电热炕等进行组合，形成配置1台热风机+2台直热式电暖器+1套电热炕的供暖系统。

三、兜底安装费用

“四类人群”按照每户5300元标准进行兜底安装（中央资金补贴标准为3500元/户，地方资金补贴标准为1800元/户），农户不再进行自筹。

四、实施时间

2023年5月20日-6月20日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全面摸清“四类人群”底数。各镇、场要成立农村“四类人群”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兜底安装工作专班，对辖区内人群安装情况进行详细摸底，严格核实“四类人群”相关证件资料，建立安装台账，确保统计户数精准无误，为兜底安装打下坚实工作基础。

（二）加快兜底安装建设进度。各镇、场要尽快组织实施，加快项目立项审批与前期招投标工作。要严格按照工程建设程序，开标后要尽快组织施工企业开展项目实施工作，早部署、早开工、早受益，避免前松后紧、前慢后快等问题，确保按照规定时间节点完成建设任务和调试验收。

（三）确保工程质量和后期维保。各镇、场要保证兜底安装项目降费不降低标准，确保安装设备和供暖系统质量；要及时跟踪监测已投用设备运行效果及安全状态，保证取暖设备的正常运行；要求项目技术企业建立不低于3年的售后保证体系，为设备售后维保提供重要保障。